

证券代码：600592

证券简称：龙溪股份

编号：2018-022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计划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7,000万元（含37,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上述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公司可在使用期限和额度范围内滚动投资。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24日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关于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2018年8月10日，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厦门直属支行（以下简称“厦门国际银行”）签署了《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书》，并以公司原先在厦门国际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理财计划产品的结算。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结构性存款专用结算账户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以原先在厦门国际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结构性存款结算，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1、账户名称：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开户银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直属支行

3、账号：8002100000002189

二、结构性存款产品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厦门国际银行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挂钩SHIBOR B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类型为保本收益型，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为4.70%，投资期限为91天，起止期限为2018年8月10日至2018年11月9日。

1、投资方向：

本产品为结构性产品,产品收益与人民币6个月SHIBOR值挂钩。

2、收益分配:

1) 根据人民币6个月SHIBOR值所在区间值(大于等于0%且小于等于7%),本产品按产品计划所列到期日持有到期的,产品收益=本金金额 \times 4.70% \times 所认购产品起息日至到期日(提前终止的以提前终止日为准)间的实际天数/360

2) 银行行使提前终止权或者客户依约行使提前终止权的,产品收益=提前到期的本金金额 \times 下表中与所认购产品的期限内客户实际持有产品的天数对应档次的产品收益率 \times 所认购产品起息日至提前到期日(或强制扣划日)间的实际天数/360。(计算方式非累进)。

所认购产品的期限内容 户实际持有产品的天数	满7天,不足14天	满14天,不足21天	满21天,不足30天	满30天,不足60天	满60天,不足91天
对应档次产品收益率	1.45%	2.00%	2.60%	3.30%	3.50%

3) 若6个月人民币SHIBOR值连续五日大于7%,银行必须提前终止产品,产品收益率为零,客户无权要求银行支付其他任何利益。

4) 如因司法/行政机构采取强制措施导致产品本金及/或收益的全部或部分被冻结或被扣划的,产品收益=本金金额 \times 提前终止日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 \times 产品起息日至提前终止日间的累计天数/360,除此之外,客户无权要求银行支付其他任何利益。

5) 存款本金及收益均于本产品到期时(提前终止为提前终止时)一次性结算支付。

3、提前终止认定:

1) 银行提前终止:客户所认购产品存续期间的每一个银行工作日,银行均拥有选择提前终止本协议全部交易的权利。若6个月人民币SHIBOR值连续五日大于7%,则银行必须提前终止本协议全部交易。

2) 客户提前终止:客户只有在所认购产品起息日起的第8天开始,若人民币6个月SHIBOR值处于大于等于0%且小于等于7%区间情况下才有提前终止权。除此以外无权将协议提前终止。

4、投资风险:

1) 收益风险:本结构性存款只保障产品存款本金,不保证产品收益,任何预计收益、预期收益、测算收益或类似表述均属不具有法律效益的用语,不等于实际收益。

2) 市场风险：如果本结构性存款产品运作期内，市场利率上升，本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的上升而提高。本产品收益与挂钩标的有关，客户可能享有的产品收益随挂钩标的的波动而浮动，且挂钩标的突破本协议约定的区间时，则客户可能无法获得收益。

3) 银行提前终止风险：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客户将无法获得本产品的预期收益。

4) 流动性风险（适用于客户无权提前终止产品的情况）：客户无权将产品协议提前终止，客户将面临不能及时终止产品的风险。

5) 政策风险：本结构性存款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产品的受理、协议的继续有效、以及收益的实现等。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募集资金投资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在上述理财计划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该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资金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管理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情形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计划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8年3月，公司使用人民币11,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建设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为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为1.35%~4.65%，投资期限为91天，起止期限为2018年3月23日至2018年6月22日。该产品已到期，本金及投资收益已归还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8年6月，公司使用人民币11,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信银行共赢利率结构2058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预计到期年化收益率为4.85%~5.25%，投资期限为91天，起止期限为2018年6月28日至2018年9月26日。

除此以外，本次公告前12个月内公司未有其他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出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厦门国际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书；
- 2、厦门国际银行扣款通知书；
- 3、厦门国际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申请书。

特此公告。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日